

2021 年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和随军家属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三）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

（四）组织指导我市拥军优属工作；

（五）组织实施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纪念活动等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内设 6 个职能科室，秘书科、办公室、移交安置科、就业创业科、思想政治与权益维护科、双拥工作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珠海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珠海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中心、珠海烈士陵园。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5,344.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5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74.63
		九、卫生健康支出	81.1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10. 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 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5, 344. 85	本年支出合计	25, 488. 63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143.78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5,488.63	支出总计	25,488.63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5,488.63	4,318.68	21,169.95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5	0.00	22.85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2.85	0.00	22.85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2.85	0.00	22.8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74.63	4,237.53	21,137.1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17	52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2	1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85	20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20	21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37	8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4	4.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32.80	0.00	132.8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2. 80	0. 00	32. 8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0. 00	0. 00	10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 721. 66	3, 717. 36	21, 004. 3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 608. 63	1, 608. 6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2804	拥军优属	447. 27	0. 00	447. 27	0. 00	0. 00	0. 00	0. 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 868. 88	1, 837. 38	31. 5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0, 796. 88	271. 35	20, 525. 53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 15	81. 1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 15	81. 1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 53	32. 5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 11	36. 1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 51	12. 5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 00	0. 00	1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5	扶贫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5,344.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30.85
		九、卫生健康支出	81.1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5,344.85	本年支出合计	25,344.85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5,344.85	支出总计	25,344.85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5,344.85	4,318.68	21,026.17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5	0.00	22.85
[20136]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2.85	0.00	22.85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2.85	0.00	22.85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30.85	4,237.53	20,993.32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17	520.17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2	13.32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85	208.85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20	211.2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37	82.37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4	4.44	0.00
[2082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710.68	3,717.36	20,993.32
[2082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08.63	1,608.63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2804]拥军优属	436. 29	0. 00	436. 29
[2082850]事业运行	1, 868. 88	1, 837. 38	31. 50
[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0, 796. 88	271. 35	20, 525. 53
[210]卫生健康支出	81. 15	81. 15	0. 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 15	81. 15	0. 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2. 53	32. 53	0. 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36. 11	36. 11	0. 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2. 51	12. 51	0. 00
[213]农林水支出	10. 00	0. 00	10. 00
[21305]扶贫	10. 00	0. 00	10. 00
[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	10. 00	0. 00	10. 0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4,318.68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586.62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61.44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479.49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433.4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00.1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9.0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9.53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2.5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105.0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02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768.11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55.5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60.68
[30103]奖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91.8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11.1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3.3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2.77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7.78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39.5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5.5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30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3.00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5.00
[30206]水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3.8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5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12.4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5.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6.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1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2.5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7.22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20.63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27.59
[30298]离退休特需费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5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36.75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8
[30202]印刷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30206]水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
[30207]邮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9]物业管理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30
[30211]差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
[30213]维修（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65
[30228]工会经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93
[30229]福利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7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30298]离退休特需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8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9.65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219.65
[310]资本性支出	[50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1.2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601]资本性支出（一）	1.24

注： 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65.91	265.91	0.00	0.00
“三公”经费	21.80	21.8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6.00	6.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80	5.80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年度该表格没有发生额，故本表无数据。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年度该表格没有发生额，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5488.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250.01 万元，增长 175.89%，主要原因是增加二次分配项目企业军转干部补助经费；支出预算 25488.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250.01 万元，增长 175.89%，主要原因是增加二次分配项目企业军转干部补助经费。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21.8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0 万元，增长 4.81%，主要原因是增加接待国内相关单位交流业务工作情况及接受工作检查指导等。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6.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0 万元，下降 13.04%，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使用频率降低；公务接待费 5.8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0 万元，增长 75.76%，主要原因是增加接待国内相关单位交流业务工作情况及接受工作检查指导等。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265.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93 万元，增长 12.68%，主要原因是局机关人员相继到位后，相应增加机关运行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418.0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0.0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0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408.0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746.74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4048.27 平方米，车辆 6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460.43 万元，主要是服务军休干部办公用房，办公设备设施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1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9.30”烈士纪念日活动经费	3.00 万元	为了弘扬烈士精神，缅怀烈士功绩，预计开展“9.30”烈士纪念日活动，工作内容包括鲜花篮、音响、横幅、提示贴、缎带及献花等的准备，预计达到开展 2020 年 9 月 30 日市委、市政府开展烈士纪念日公祭活

		动。
“八一”建军节拥军优属活动经费	94.00 万元	根据有关规定，组织慰问走访驻珠军警部队官兵，慰问军休干部和重点优抚对象。
春节拥军优属活动经费	235.00 万元	根据《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和《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的规定，双拥活动制度化、经常化，年度有计划、季度有安排、节日有走访、平时有活动。党政主要领导每年走访慰问驻军和重点优抚对象。师团级 10 万元*9 个，营级单位 5 万元*3 个，连级单位 2 万元*2 个；南海舰队 30 万元、广东省军区 50 万元、驻澳部队(澳内) 20 万，共 209 万。根据困难程度(由团以上政治部门审核，报市双拥办研究)慰问金按 1000-5000 元/人不等发放，约为 40 人，共：20 万。慰问珠海警备区香洲干休所离退休干部 14 人、1000 元/人，遗属 32 人、500 元/人，生活困难优抚对象 30 户 1000 元/人，共 6 万元。三项合计：235 万元。根据 2018 年-2020 年该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95%以上，2021 年该项目将持续开展下去，预计绩效目标为 95%。
党建工作经费	23.00 万元	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省委、市委全会精神，强化政治担当，以党建引领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将党建与退役军人各项工作紧密结合，统一谋划、统一落实、统一推进，围绕中心、服务大局；重点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思想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党员队伍建设、作风建设，不断提升党建工作质量，达到党组织充分发挥政治引领和政治核心作用，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党组织书记充分发挥“领头雁”的作

		用,为新时代珠海经济特区“二次创业”加快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党建经费	0.25 万元	为了进一步发挥党建工作引领作用,全面推进工作提升,预计制作党建宣传栏、举办党建活动等工作,预计通过党建引领,推进退役军人服务工作的创新,达到效率大提升的目的。
档案整理费用	5.00 万元	整理退役士兵档案及退役军人事务局各项业务档案整理。
法律顾问费	3.00 万元	通过购买法律服务,可以有效减少行政决策的盲目性、随意性,避免因决策失误给社会发展和公民权益造成不应有的损失,实现科学决策、依法决策、民主决策,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政府法律顾问的工作,充分发挥专家学者在科学决策、依法行政方面的参谋、顾问作用,使行政机关的管理决策进一步走向规范化和法律化。
扶贫经费	10.00 万元	茂名信宜市思贺镇大垌村1人。用于驻村干部差旅费、补贴、工作餐费和保险等支出,以及帮扶单位人员到贫困村调研、慰问所发生的差旅费、住宿费、租车费、工作餐费等费用支出。
服务大厅特保服务经费	8.00 万元	为维护服务大厅信访秩序和安全,预计要安排1名特保人员维持秩序,预计确保服务大厅工作人员和来访退役军人安全。
服务对象档案整理经费	5.00 万元	为实现退役军人“一人一档”要求,预计开展退役军人档案整理工作,工作内容包括整理退役军人档案,预计达到一名退役军人一份档案的目的。
革命史料馆经费	27.00 万元	为了向社会各界群众展示革命发展历史,预计开展革命史料馆展览专项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开展心理咨询,情绪疏导,革命知识宣传,实施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宣传教育,预计达

		到弘扬爱国主义教育、保护历史文化。
军休干部和遗属节日慰问金	73.00 万元	按要求发放春节、“八一”节日慰问金，确保我市健在的军休干部和遗属均能按标准正常领取到节日慰问金。
军休干部离退休费补差	2480.00 万元	为了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军休干部待遇保障政策，开展计发军休干部离退休金补差工作，包括发放军休干部离退休金补差，以达到保障军休干部生活待遇得到充分落实。
军休干部特需费	29.00 万元	为了落实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离休退休干部的两个待遇（政治待遇、医疗待遇）。预计开展重大节日慰问”八一“、“春节“、军休干部住院探望等；落实军休干部学习、参观学习活动等；开展军休干部医疗保障知识普及活动等服务保障工作等；落实军休干部 2 年一次的探亲报销车船费；达到使军休干部做到“六有”：“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目的。
军转干部高校学习经费	23.00 万元	通过高校学习，使军转干部达到“人岗相适、转型发展”。
军转干部体检、考试项目经费	8.00 万元	1、为确保军转安置工作顺利进行，在安置前要联合公安部门组织好拟报考或选择公安机关的军转干部进行体检；2、按照省的要求，组织好营级以下职务军转干部考试考务工作，确保考试顺利进行。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18.00 万元	为提高退役军人服务工作效率，聘请 3 名社会管理协管员协助各项工作，更好的完成各项退役军人服务工作。
零散烈士迁移经费	2.00 万元	为了充分加强零散烈士纪念设施建设管理保护工作，切实增强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预计每年将会有个别零散烈士设施因各种客观原因未能及时完成

		的迁移工作，工作内容包括烈士纪念设施的迁移及篆刻，预计达到把零散烈士纪念设施建设好、管理好、保护好的目的。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	16020.00 万元	按照企业军转干部解困政策，发放：1、退休军转干部困难补助；2、失业军转干部困难补助；3、军转干个人缴养老补贴；4、军转干个人缴医疗补贴；5、退休军转干部门诊补贴；6、军转干节日慰问金。
企业军转干部优抚抚恤经费	28.00 万元	进一步解决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问题，对于企业军转干部家庭生活确有特殊困难的，酌情给予临时救助，帮助其解决实际困难，患有严重疾病的企业军转干部，重点进行救助，确保企业军转干部优抚抚恤政策落实。
双百拥军行活动经费	10.00 万元	根据《转发全国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开展“双拥在基层”活动的通知》和《2016 年开展社会化拥军活动的通知》精神，为大力弘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光荣传统，促进双拥工作在基层有效落实，着力帮助基层部队官兵和广大优抚对象解决实际困难，结合“双拥在基层”活动，组织企业、社会组织组成的拥军团到部队开展“双百拥军行”活动，深入推进“四进”军营活动（文化、学历教育、劳动技能培训、体育卫生进军营）。向基层部队赠送图书 2050 册，30 元/册，需 61500 元。700 人次，矿泉水 2.5 元/支，每人 2 支、在部队就餐伙食费 50 元/人.餐，需 38500 元。合计：10 万元。根据 2018 年-2020 年该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95%以上，2021 年该项目将持续开展下去，预计绩效目标为 100%。
双拥服务保障经费	3.00 万元	根据《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

		名管理办法》和《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的规定，双拥工作专项经费用于市双拥办日常工作开支。双拥服务保障经费属于双拥工作专项经费中的一项保障性开支，主要用于组织召开党委议军会议、双拥领导小组会议、军地联席会议、双拥工作联络员会议；组织市领导班子过军事日活动；《双拥》杂志联办协议征订刊物费用；驻军代表联合办公人员交通补贴费用等。订阅双拥杂志，15 元/本，每月订阅 60 本，每年 12 期，共 8900 元；2 名军代表交通补贴，每月 1000 元/人，12 个月，共 24000 元。根据 2018 年-2020 年该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95%以上，2021 年该项目将持续开展下去，预计绩效目标为 100%。
随军家属自主择业安置补助金	480.00 万元	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工作是关系到我市驻军建设和社会稳定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是全社会共同的责任，也是我市创建全国和省级“双拥模范城”评选中的一项重要不可或缺的内容。因此，做好随军家属安置工作，对解除珠海驻军干部的后顾之忧，促进军队和国防建设，做好地方的双拥共建工作意义重大。根据《珠海市驻军随军家属安置办法》（珠海[2012]85 号）规定，我市驻军随军家属安置包括自主择业安置和行政调配安置等两种形式。其中，我市每年对符合随军条件、选择自主择业安置的驻军随军家属发放一次性安置补助金，由补助金基数、职务补贴和工作年限补贴等三部分构成，并按要求当年度 100%完成。补助金基数为 6 万元；职务补贴按其配偶的职务每高一

		级加发 1 万元（职务以营级为起点，按营级、团级、师级及以上共 3 级加发）；工作年限补贴是对随军家属随军前已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的，除按基数及配偶职务发放补助金外，按家属的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一个月工资（按安置当年珠海市政府公布的上年度珠海市市区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计算）的经济补助金，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按一年的标准发放。我市预计 2021 年自主择业随军家属约 48 名，一次性安置补助金的人均水平为 10 万，项目预算为 480 万元。由于这项工作是根据当年符合安置条件的自主择业随军家属实际人数核发补助金，属于政策性补贴，目标申报和评审的意见不突出，所以从 2017 年起已向市财局申请并批准不再参加年度项目绩效预算的目标申报和评审工作。
退役军人服务体系经费	80.00 万元	为提升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荣誉感、获得感和归属感，开展心理咨询、辅导、社工等服务和春节、八一走访慰问困难优抚对象，及时化解矛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退役军人各项补贴	1100.00 万元	1. 优抚对象“三难”补助；2. 两参人员生活补助；3. 军休干部群体、无军籍退休职工群体、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群体、企业军转干部群体和随调随迁随军家属群体、士官安置、优抚对象等信访维稳、重病生活补助、解困和慰问经费。
退役军人及军属就业招聘会综合项目经费	12.00 万元	拓宽退役军人及家属的就业渠道，帮助他们尽快实现就业和再就业，推动我市退役军人就业工作再上新台阶。
退役士兵、优抚对象临时补助、驻珠海部队官兵关爱慰问项目经费	15.00 万元	为配合做好退役士兵优抚对象临时困难慰问，根据往年摸底

		约 100 人左右, 每人每次进行 1000 元慰问看望, 约需 100000 元。按照部队官兵特殊时期不高于 5000 元进行慰问, 表达市委市政府对军人的关爱, 约 10 人, 约需 50000 元。根据 2018 年-2020 年该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95%以上。2021 年该项目将持续开展下去, 预计绩效目标为 95%。
为优抚对象评定残疾等级医生发放补助金	2.00 万元	在伤残评定过程中, 需要指定三名医疗卫生专家出具残疾等级医学鉴定意见, 三名医生需要组织多次会商, 按不同伤残类型每人每次 100 元-300 元给予劳务费。由于每年需要评残的人数是动态变化的, 按照 2019 年度和 2020 年上半年伤残军人评定的人数, 预测 2021 年度约有 30 名伤残军人员 (含警察) 与评定, 需经费 15000 元。根据 2018 年-2019 年该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95%以上, 2020 年调整了部分规定, 该项目使用率达到 100%。2021 年该项目将持续开展下去, 预计绩效目标为 100%
为驻澳门部队新兵制作行李箱	10.00 万元	自 1999 年澳门回归起, 根据市领导当时到驻澳门部队珠海基地慰问时的指示, 每年驻澳门部队新兵进驻珠海基地时, 珠海市都要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向驻澳门部队新战士每人赠送一个行李箱, 以表达珠海人民对驻澳门部队建设的支持和对官兵的关心。2021 年, 根据驻澳部门要求, 行李箱要有四个脚轮及拉手等, 单个行李箱成本增加, 按单价 310 元/个制作行李箱 387 个, 需 10 万元。根据 2018 年-2020 年该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95%以上, 2021 年该项目将持续开展下去, 预计绩效目标为 95%。

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费	14.00 万元	保障本单位计算机系统、电子政务工程、业务系统正常运行和信息安全。
信息化设备更新项目	59.00 万元	珠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购买办公设备。
宣传经费	27.00 万元	1. 印制宣传资料；2. 在新闻媒体发布或刊登公告；3. 开展政策宣讲工作和普法；4. 开展宣传工作效果评估；5. 其他政策宣传。
宣传资料印制经费	7.00 万元	为在全社会营造尊崇军人的氛围，预计通过多方式宣传退役军人先进典型、政策法规、服务动态，工作内容包括制作宣传栏、印制政策法规宣传册等，预计达到宣传典型和普法的目的。
预算准备金	6.00 万元	为了预防增加工作任务无可用经费的情况，预留部分机动经费，预计达到保证能完成各项追加任务的目的。
预算准备金	28.00 万元	已包含为支持各部门开展工作，增强部门的主动性和灵活性，增加的新增预算准备金额度。
原珠海籍港澳烈属慰问活动经费	6.00 万元	赴香港澳门慰问港澳烈属，体现政府对港澳烈属的关心和关怀。
粤财社〔2020〕311 号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和省部分退役士兵社保补缴经费	100.00 万元	部分退役士兵社保补缴经费。
粤财社〔2020〕324 号提前下达省财政 2021 年退役军人职业培训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33.00 万元	退役士兵适应性培训达到 80%。
粤财社〔2020〕363 号提前下达 2021 年拥军优属慰问活动经费	11.00 万元	军人军属权益得到维护，军人更加受到社会尊崇，军政军民关系更加团结，军地联系更加顺畅。
专业社工进军营服务项目经费	50.00 万元	根据《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的规定：深入推进科技、教育、文化、法律、医疗等拥军及建立各种社会拥军组织，社会化拥军活动开展经常的规定，为驻珠海军警部队及军官提供专业的社工服务。该

		项目作为珠海市双拥模范城评选的亮点项目。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就业指导经费	10.00 万元	搭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就业服务平台，实现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更好就业。
组织“珠海市最美退役军人”评选和先进事迹报告会	13.00 万元	通过加强思想政治引领，讲好退役军人故事，激发广大退役军人的自豪感、荣誉感和责任感，广泛宣传优秀退役军人的先进事迹，动员广大退役军人倍加珍惜荣誉，积极投身我市经济社会建设，激励广大干部群众学习最美、争当最美，在全社会大力营造关心国防、崇尚军人的浓厚氛围，践行立足岗位、建功立业的时代精神。
组织优抚对象参与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开展的系列活动	1.00 万元	2021 年选送两批优抚对象到广东省第二荣军医院进行集中疗养，每批 30 人，每批人员疗养 20 天。按文件要求需租车派工作人员护送至医院。每次租车费用为 1900 元/趟，共 4 次。合计 7600 元。开展“关爱功臣送医送药”活动，我局需派员全程跟随。以上两项活动，工作人员 6 人，需约为 2000 元。根据 2018 年-2020 年该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95%以上，2021 年该项目将持续开展下去，并且每年针对退役军人的活动还在增加。预计绩效目标为 100%
合计	21171.25 万元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